

# 邀 请 信

尊敬的中国驻纽约总领事馆领事先生/女士：

我叫张老三，与王老五先生是中学同学，久未见面，故邀请他和他的夫人陈老六女士近期回北京相聚。我还将陪同他们出游，一同看看祖国的大好河山。两位客人回国期间将住在我的家中，生活费用由我来承担，恳请批准！

邀请人：张老三

出生年月日：1954年2月1日

住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复兴门外大街张家花园8栋3号1室

电话：139-8888-8888

被邀请人：

- (1) 王老五先生（LAOWU WANG，生日：1955年1月1日，持美国护照，号码 1234567）；
- (2) 陈老六女士（LAOLU CHEN，生日：1958年12月31日，持美国护照，号码 7654321）。

附：本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（正、反面）

邀请人签名：\_\_\_\_\_

2017年3月6日